

# 泰宁县山地运输轨道建设实施方案

## (对外征求意见稿)

山地农副产品是泰宁县传统产业,是群众增收致富推进乡村振兴的资源优势。为着力解决笋竹、茶山、油茶山、锥栗、水果、中草药等山地农副产品和化肥等农资的“上下山”运输难题,根据《福建省 2021-2023 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实施方案》(闽农规〔2021〕3 号)文件精神,结合我县实际,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### 一、工作目标

在符合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前提下,根据“自愿申报,应补尽补”原则,充分调动农业产业从业主体、个人购机热情,在全县建设山地运输轨道 100 公里以上(具体建设任务详见附件 2)。6 月前,在新桥、朱口、大田 3 个乡镇选择条件优越的经济林山场,分别建设 1 个以上的山地运输轨道示范基地,安装轨道 20 公里、配备动力主机 60 台套以上;下半年在全县各乡镇全面推广,力争安装运输轨道 100 公里、配备动力主机 300 台套以上,保障运输轨道服务各类经济林山地面积达 10 万亩以上,提升山地农副产品开发效益,助推乡村振兴产业发展。

### 二、实施步骤

#### (一)项目申报

##### 1.项目申报对象

符合我省农机购置补贴政策的泰宁县域对象,即:在我县从事农林生产的个人和生产经营组织,其中,生产经营组织包括农

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、农林企业和其他从事农林生产的经营组织。

## **2.项目申报流程**

(1)项目申报对象填报《泰宁县山地轨道搬运设备建设申报书》(附件 3)向项目建设所属乡镇申报，乡镇审核同意后报送县农机中心核准备案。

(2)县农机中心收到乡镇审核同意的《建设申报书》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成员单位开展项目实施可行性检验分析，并形成《泰宁县山地轨道搬运设备建设备案表》(附件 4)反馈乡镇及项目申报对象。

### **(二)项目实施**

项目申报对象收到《泰宁县山地轨道搬运设备建设备案表》后开始项目建设实施，设备厂家选择(设备厂家必须是通过福建省农业机械推广鉴定总站认定，其产品福建省农业机械购置补贴目录里的农机设备生产厂家)、安装等由项目申报对象自行选择并签订有效建设协议，建设安全由建设对象及安装企业负责。

### **(三)项目验收**

项目实施完成后，项目申报对象进行自验，确认自验通过后向县农机中心提交《泰宁县山地轨道搬运设备建设验收申请书》(附件 5)，县农机中心收到验收申请书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相关成员单位对项目开展验收，验收合格后在县政务网农机中心专栏公示 7 个工作日，无异议视为完成项目验收。

### **(四)兑付补贴**

国家、省级补贴资金由县农机中心按照《2021-2023 年福建

省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》及今年新定方案给予补助；县、乡镇补助资金在项目验收完成并公示无异议后 60 日内拨付。

### 三、保障措施

#### （一）组织保障

成立山地运输轨道设施建设工作领导小组(附件 1),组长由县政府分管领导担任,成员由县财政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林业局、农机中心等单位及各乡镇负责人组成,下设办公室,办公室设在县农机中心。领导小组负责政策、措施的落实,做好山地运输轨道建设的实施和监督管理,及时研究解决重要事项及实施过程的困难与问题,确保项目顺利推进。各成员单位职责:

**1.县农机中心:**落实推进全县山地运输轨道设施建设任务;开展项目建设的跟踪指导;做好设备厂家优选,组织不少于 50 人次的设备操作技能培训;组织不少于 5 场次的现场演示等服务;积极争取资金,保障农机购补资金充足。

**2.县财政局:**积极筹措资金,配合做好向上争取专项资金工作,统筹整合地方配套资金,及时拨付并加强专项资金的监管。

**3.县农业农村局、林业局:**发挥行业优势,积极向上争取资金,力争更多资金助推项目建设;负责行业范围内的山地轨道设施建设的宣传推广工作,协助年度建设任务的完成。

**4.各乡镇:**明确专人负责,摸排统计本辖区山地运输轨道设施建设需求,解决申报对象建设中出现的困难与问题,按要求完成本辖区指标任务的建设和,并及时兑现本级补助资金的拨付。各乡镇将各村山地运输轨道设施建设任务送县农机中心备案。

#### （二）资金保障

项目建设资金由省农机购置补贴专项资金、县财政专项建设扶持资金、乡镇专项建设扶持资金、建设对象自筹资金组成。其中，省补助专项建设资金按省级补助标准实施，县财政专项建设扶持资金、乡镇专项建设扶持资金采取行业差异化补助方式实施，竹山建设县财政专项建设扶持资金为每公里**2**万元，茶山、油茶山、锥栗、水果、中草药等项目建设县财政专项建设扶持资金为每公里**1**万元，余额部分由乡镇与建设对象自筹。县财政保障必要工作经费，支持县农机中心开展厂家优选调研、现场演示推广会、项目核准及验收、聘请相关专家指导及培训等工作开展。

### **（三）制度保障**

各乡镇、各单位务必高度重视,做好山地运输轨道建设工作。各乡镇要根据实施方案下达的目标任务，积极推进工作，明确责任目标，指定专人负责，确保顺利完成全年目标任务。县财政、农业、林业等相关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，积极向上争取资金，对所属行业进行统筹安排，指定专人加强工作推进过程中的日常跟踪，及时发现并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。县农机中心要加强项目建设的进度督促和业务指导，定期通报项目进展情况。县里将对完成任务好的乡镇将给予专项奖励，未完成任务及未按比例完成任务的，县里扶持资金按每公里扶持资金的**80%**给付。对不同类别的经济林建设任务可互相抵算任务数，考核结果以各乡镇最终完成的建设任务计算。

附件：1.泰宁县山地运输轨道设施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名单

- 2.各乡镇山地运输轨道设施建设任务表
- 3.泰宁县山地轨道搬运设备建设申报书
- 4.泰宁县山地轨道搬运设备建设备案表
- 5.泰宁县山地轨道搬运设备建设验收申请书

## 附件 1

# 泰宁县山地运输轨道设施建设工作 领导小组名单

- 组 长：**严生英 县政府副县长  
杨仁保 县政府党组成员
- 副组长：**邓贤忠 县政府办副主任  
林志军 县农机中心副主任(主持工作)
- 成 员：**邱太凤 县财政局副局长  
黄金祥 县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 
许德灿 县林业局副局长  
谢正鹏 县农机中心三级主任科员  
江 明 杉城镇政府副镇长  
肖继龙 朱口镇经济发展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 
江 祥 上青乡政府副乡长  
江建芳 新桥乡经济发展综合服务中心主任  
肖远贵 大田乡党委委员、武装部部长  
陈从贤 下渠镇四级主任科员  
余晟华 开善乡人大主席  
江民权 梅口乡党委统战委员、副乡长  
廖子发 大龙乡政府副乡长

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办公室主任由林志军同志兼任,副主任由谢正鹏同志兼任。

## 附件 2

## 各乡镇山地运输轨道设施建设任务表

序号	乡镇	建设任务		经济林建设任务（米）					
		轨道 （米）	主机 （台套）	毛竹	茶山	油茶 山	锥栗	水果	其他
1	朱口镇	13000	39	7000	4000	1000	1000	0	0
2	新桥乡	18000	54	18000	0	0	0	0	0
3	大田乡	15000	45	13000	0	0	0	2000	0
4	杉城镇	10000	30	7000	2000	0	0	1000	0
5	上青乡	7000	21	2000	5000	0	0	0	0
6	下渠镇	8000	24	2000	0	0	0	2000	4000
7	开善乡	8000	24	5000	1000	0	2000	0	0
8	梅口乡	8000	24	3000	2000	2000	0	0	1000
9	大龙乡	13000	39	10000	0	3000	0	0	0
合计		100000	300	67000	14000	6000	3000	5000	5000

## 附件 3

## 泰宁县山地轨道搬运设备建设申报书

申请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请人		联系电话	
法人代码或身份证号码		具体建设地点(乡镇、行政村、自然村)	
开户行及帐号、卡号			
拟建设规模(米)		配套主机数量(台套)	
拟建设分轨数量		作业服务面积(亩)	
拟建轨道是否享受过其他财政资金补助		是否备案或手续完整	
申请轨道补贴类型		申请轨道建设规模(轨道长度+主机)	
申请补贴标准(元/米)		申请补贴总额(万元)	
申请人	对申报轨道补贴的真实性负责, 承担轨道建设的主体责任。  签字: (盖章) 年 月 日		
乡镇审核意见	签字: 公章 年 月 日		
县农机中心意见	签字: 公章 年 月 日		
附件清单	1、建设落实相关材料复印件(乡镇及农业、林业部门); 2、身份证件复印件; 3、其他材料。		

## 附件 4

## 泰宁县山地轨道搬运设备建设备案表

申请日期： 年 月 日

备案人		联系电话	
法人代码或身份证号码		具体建设地点 (乡镇、行政村、 自然村)	
开户行及帐号、卡号			
建设是否备案或 手续完整			
开工时间		预计完工时间	
拟建造类型		预计申请数量 (轨道长度+主 机数量)	
<b>实施建造情况</b>			
(说明轨道类型, 安装长度及分轨数量、配套主机装置, 建造方式等情况。)			
备案人	对备案轨道补贴的真实性负责。  签字： (盖章) 年 月 日		
县农机中心意见	签字： 公章 年 月 日		
附件清单	1、建设落实相关材料复印件(乡镇及农业、林业部门)； 2、身份证件复印件； 3、其他材料。		

## 附件 5

## 泰宁县山地轨道搬运设备建设验收申请书

编号：

建设主体		竣工时间	
具体建造地点	乡（镇）	行政村	自然村
<b>补贴对象核实确认</b>			
是否享受其他财政补贴政策		是否有失信行为等异常情况	
是否被取消或暂停农机购置补贴资格或被列入农机购置补贴黑名单			
<b>补贴轨道核实验收</b>			
轨道补贴类型		轨道建设长度 (m)	
配套主机数量及 机具编号			
补贴金额 (万元)	轨道补贴 (万元)		主机补贴 (万元)
	总补贴 (万元)		
核实验收组意见：（对总体情况及验收结果判定等提出意见）			
核实验收组长签字： 年 月 日			
县级农机化主管部门意见： (领导签字、单位盖章)			
年 月 日			
核实验收组及其他参加人员名单：			
单位		职务、职称	签字